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建工”或“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下午 16 点在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 1596 号建工产业大厦 4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7 人，实际出席的监事 7 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健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 2019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全体监事保证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监事会同

意《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建工 2019 年度半年度报告》《重庆建工 2019 年度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建工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 2019-075）。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建工关于聘请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 2019-07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